

● 相关文献

- ◆ 农村劳动力流动：中国城市化...
- ◆ 农村劳动力外出与回流：一般...
- ◆ 引言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研究文献>> 收入、就业和经济结构

## 收入、就业和经济结构

作者：白南生 何宇鹏 出处：中国网

现在，我们把农村劳动力的流动作为中国农民自发寻求就业的一种经济选择，放置在国民经济发展的宏观背景下进行讨论。首先，我们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基本矛盾出发，探讨劳动力流动在解决新阶段农民收入问题上的作用。其次，我们从分析改革开放以来不同阶段农村新增就业机会的生成入手，探讨劳动力流动在解决当前农民就业问题上所能作的贡献。再次，我们将探讨长期实施重工业偏斜的传统发展战略所造成的经济增长和经济结构偏差、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的偏差、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偏差，以及这些偏差的调整对未来经济发展的作用。最后，我们将探讨劳动力流动在经济转型期对结构偏差调整和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可能作出的贡献。

### 农民增收：新阶段农村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

自90年代中后期起，中国农业和农村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农业经济告别了短缺时代，实现了农产品供求基本平衡、丰年有余。“九五”期间，粮食年均产量达4.95亿吨，主要经济作物和畜产品、水产品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农民收入增速持续递减，成为经济发展中引人关注的突出问题。1997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4.6%，增速比上年下降4.4个百分点；1998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4.3%，增速下降0.3个百分点；1999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3.8%，增速下降0.5个百分点；2000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2.1%，增速下降1.7个百分点。农民收入连续四年增速减缓，是改革开放以来的第一次。尽管各级政府围绕农民增收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但农民收入增速递减的势头并没有得到有效遏制。因此，中央政府反复强调，新阶段农业和农村工作的中心任务是对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进行战略性调整，战略性调整的基本目标是增加农民收入。

### 农民家庭经营收入呈下降趋势，劳动者报酬收入份额增长迅速

从农民纯收入的来源看，家庭经营收入仍是主要构成部分，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63.4%。但是，它在农民收入中所占的份额，却呈不断下降的趋势。尤其是90年代以来，家庭经营纯收入在农民纯收入中的比重下降了12个百分点。即使政府分别于1994年和1996年两度大幅提高粮食定购价格，提价幅度高达103%，同时，还出台了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的政策，但是，家庭经营收入的比重还是呈连续下降的势头。特别是1997年以来，家庭经营收入的比重不但暴跌5个百分点，而且还在数量上出现了绝对减少，三年共减少44元。另一方面，劳务报酬收入却呈不断上升的势头。近10年上升了11个百分点，已超过农民纯收入的三成(图8)。尤其是1997年以来，农民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于劳动者报酬收入的增长，三年共增加186元。今天的农民纯收入，大体是三分天下：劳务报酬占31.2%，种植业纯收入占34.8%，其他家庭经营纯收入(28.5%)和财产性、转移性收入(5.5%)占34.0%。劳务报酬在农民纯收入中已占据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 家庭经营收入的下降，主要源于种植业收入的下降

从农民家庭经营纯收入的结构看，近年农民家庭经营纯收入的下降，主要是因为种植业纯收入的下降。

从农民纯收入构成看，家庭经营纯收入所占比重在过去的10年里下降了12.2个百分点。家庭经营中的第一产业、尤其是种植业所占份额的下降更明显(图9)。

1998—2000年，家庭经营纯收入减少45.5元，在纯收入中的比重下降了7.4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收入减少129.3元，比重下降10.0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21.5元，比重上升0.7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62.4元，比重上升2.2个百分点。同期，种植业纯收入的绝对量减少了159.4元，

占纯收入的比重从1997年的45.1%降为34.8%。也就是说，农业收入的减少，大大超过了二、三产业收入的增长，直接导致了农民家庭经营纯收入的下降。



农民收入增长的贡献主要来自劳动者报酬收入

从农民收入增长的贡献因素看，近年农民收入的增长主要来自劳动者报酬收入的增长。1993—1996年，家庭经营的第一产业曾经是纯收入增长的主要贡献者(图10)。然而从1998年开始，由于家庭经营收入尤其是农业收入的绝对减少，它们对农民收入的增长贡献为负。



以1997年为起点，到2000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163元；在农户家庭经营纯收入中，种植业纯收入减少159元，第一产业的其他部分(林牧副渔业)增长30元，第二产业增长21元，第三产业增长62元，合计减少45元；劳务报酬增加188元；转移性、财产性收入增加21元。在这三年的纯收入增长中，家庭经营的贡献为-28%，其中种植业的贡献为-98%，劳务报酬的贡献为115%，转移性、财产性收入的贡献为13% (图11)。如果劳务报酬未增加，2000年人均纯收入比上年减少28.96元(下降1.3%)。2000年，农业对农民纯收入的负贡献高达-112%，其中种植业的负贡献为-229%，而劳务报酬收入的正贡献为167%。显然，农民收入增长减缓，主要是农业收入负增长造成的。



综合上述分析，可知中国农业的发展已经到了这样一个阶段，即家庭经营收入尤其是农业收入对收入增长的贡献已越来越弱。即便农业收入负增长是暂时的现象，农业收入在农民收入中所占的份额下降却是一个长期趋势。同时，劳务报酬收入的增长，对农民收入的增长越来越重要。由于劳动者报酬收入主要是由乡镇企业和外出打工收入构成的，因此，农业以外的就业对农民收入的增长将在今后发挥显著性影响。

农民的就业机会

大量研究表明，改革开放以来农民收入的增长要么来源于农业，要么来源于乡镇企业。换句话说，农民收入的提高，实际来自于农村新增的就业机会。一是农业深度开发使得农业劳动效率提高，带动了农民收入的提高。改革开放初期，随着农业和农村各项改革政策的推行，农业内部有效利用劳动力的机会增加了，农业产量的提高和农民收入的增长呈现出高度的正相关对应。但80年代中期以后，随着农产品需求制约开始发生作用，农产品供给的收入“海绵效应”逐渐消失。农业收入的超常规增长阶段结束，农业收入在农民收入中的份额也开始下降。寻求新的就业机会和新的增长点，就成了农业中大量剩余劳动力谋求增加收入的不懈努力。二是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给农民带来了大量非农就业机会，再次带动了农民收入的提高。乡镇企业的兴起，是农民在城乡二元体制下一种独特的非农就业选择。据统计，1983—1988年间，是乡镇企业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最快的阶段(图12)。五年间，乡镇企业年均吸纳就业1262万人。同期，乡镇企业增加值的年均增长率也高达34%左右。但是，90年代以来，乡镇企业吸纳就业的能力明显下降。1990—1998年，乡镇企业年均吸纳就业409万人，仅相当于1983—1988年间的32%。可以说，整个80年代期间，农民就业的扩张，主要是通过农业内部有效利用劳动力机会和农村内部增加非农就业机会实现的。



进入90年代以来，农民就业的问题日渐突出。农村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不对称的矛盾，直接表现为农民收入增长乏力。这个问题首先引发于1989—1991年三年“治理整顿”期间，当时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率只有0.7%，个别年份还出现了负增长。90年代后期以来，问题愈发突出。1997年起，农民收入已连续四年增速减缓。这期间，虽然政府通过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在一定程度上支持了农民收入的增长，乡镇企业也得益于出口需求的拉动，在1992—1995年间创下了增加值年均增长49%的纪录，但农村就业的压力，从总体上来说，并没有得到根本缓解。一旦人为干预减弱，就业和收入的矛盾就马上凸显。

实际上，从90年代初开始，农业和乡镇企业就开始显现出在解决农民就业方面的局限性。改革开放以前，农村劳动力无法随工业化进程向具有较高生产率的产业部门自由流动，导致大量农村劳动力长期滞留在低生产率的农业部门，造成农村严重的就业不足。改革开放以来，农业劳动力就业

份额不断下降，从1978年的70.5%下降到1991年的59.7%。但这一期间，农业劳动力的绝对数量仍是增加的，从2.83亿人增加到3.87亿人。从1992年起，农业就业不仅份额继续下降，而且开始出现绝对数量的减少。1992—1997年间，每年减少659万人之多。农业向外绝对排出劳动力，表明农业内部的就业压力不但增大，农业劳动力加速向非农产业转移的内在冲动越来越强。由于农业就业份额仍高出农业占GDP的份额30个百分点左右，因此，农业作为劳动力净输出部门，将是一个长期趋势。另一方面，乡镇企业资金增密的趋向也越来越明显，吸纳就业的能力显著下降。据研究，乡镇企业相对于固定资产的就业弹性，已从80年代前期的0.8下降到近年的0.2左右(图7-5)。每万元资产带动的就业人数，从1988年的6人下降到1994年的1.4人。由此看来，农业需要向外排出劳动力，乡镇企业吸纳劳动力的能力下降。原有的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模式，都不可能继续使农民就业和农民收入得到较快增长。

正是在这种背景下，90年代，作为寻求就业和收入机会的又一选择，农村劳动力大规模流动才开始发生并年盛一年。到90年代后期，我国农业和农村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自1997年以来，农民收入增速连年递减。有意味的是，1998、1999两年，农民来自农业的收入出现了负增长，而农业就业也出现了“倒灌”，1998年农业就业人数比上年反增108万人，1999年又比上年增加526万人。同时，自1997年起，乡镇企业增加值增速也开始回落。1997年为17.4%，比上年下降3.6个百分点。1998、1999年，分别为17.3%、12.2%，继续下降。期间，乡镇企业就业也出现了负增长，1997、1998两年，共减就业971万人。虽然1999年新增就业人数167万人，2000年新增就业116万人，但仍未恢复到1996年的最高水平。同期，乡镇企业工资也没有显著增长。据农村住户调查，1998年，农民从乡镇企业获得的工资性收入为351.4元，占劳动者报酬收入的61%，比上年减少4.7元，减少1.3%。这也表明，当年的劳动者报酬收入的增长，可能主要来自外出务工收入的增长。由此看来，这几年，农民家庭经营收入尤其是农业收入减少，而在劳动者报酬收入中，乡镇企业工资又没有增加。因此，可以推断，农民收入的增加，主要来自外出务工收入的增长。另据农村住户调查，1999年，农民外出务工人数比上年增长15.8%，外出务工收入增长11.7%。在解决农民就业和增加农民收入方面，农村劳动力外出就业已经扮演着不容忽视的角色，并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 结构偏差和偏差调整

迄今为止的国际经验地表明，现代化过程总是伴随着农业份额的大幅度下降和城市化的推进。

#### 工业化与城市化

劳动力需求是派生需求。劳动力的就业结构——劳动力在不同产业间的分布，取决于产业结构和不同产业的劳动生产率结构。一个社会的需求结构又是决定产业结构的重要因素。

随着经济的增长，人们的需求结构会发生变化。一般来说，由于食品需求的收入弹性低，食品消费的比重会随着收入的提高而下降。最早由恩格尔于一个半世纪之前发现的这种现象，已经被无数事实验证。虽然我们不能说所有农产品都是收入弹性低的商品，但是我们有足够的把握说，农产品的大部分都是收入弹性低于1的商品。虽然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速度可能慢于其他产业，从而导致农业就业的下降低于农业产值的下降，但是，无论产值结构还是就业结构，农业份额的下降趋势已被地球上几乎所有国家(地区)的经济史证实。

工业化推动城市化。城市在吸引工业投资者的同时，也吸引着大量的就业者。城市以其聚集效应为工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也令就业者感到比较多的就业机会和比较方便的生活环境。

#### 结构偏差

国际比较表明，中国经济存在着经济增长与经济结构的偏差、经济结构与就业结构的偏差、就业结构与城市化的偏差。同国际上的“标准结构”和“大国结构”相比，改革初期中国面临的结构偏差包括：同等收入水平下的高工业化和低服务业比重；产业结构中的高工业化与就业结构中的低工业化；高工业化和低城市化。

同国际上的“标准结构”和“大国结构”相比，改革初期中国面临的结构偏差包括：同等收入水平下的高工业化、低服务业；产业结构中的高工业化与就业结构中的低工业化；高工业化和低城市化。



产生结构偏差的原因：特殊历史环境下重工业优先发展的战略选择，集中计划体制导致资源配置的低效，扭曲的价格体系进一步导致评估的困难和决策的无据，结构偏差，压抑了经济的增长。调整偏差，意味着生产力的解放。然而，“看来，我国的结构生产力隐藏在极为坚硬的体制外壳之中。”

为了实现低经济水平下的高积累和重工业优先发展的战略，确立了城市的高就业、低工资政策。与之配套，相继实行了基本生活用品低价政策、农产品统购统销政策、城市职工工资以外的福利制度。部分是为了保证这些政策不受干扰地推行，政府进一步采取了阻止农村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的人民公社制度、城市劳动工资控制制度，以及旨在阻断人口和劳动力资源在城乡间、地域间自由流动的户籍制度。然而，经济的动力毕竟是强大的。实际上，即使在改革之前的三十年中，为了满足经济建设的需要，工业就业和“农转非”从未长期停止过，多数时间一直在进行。当然，计划经济制度对劳动力的强控制从未放松。

#### 偏差调整

随着经济体制的改革，市场经济逐步替代计划经济形成80年代以来的中国经济生活主流。与此同时，中国的经济结构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从1980年到2000年，第一产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份额从30.4%降到15.9%；就业结构中第一产业从68.7%降到50%，第二产业从18.3%上升到22.5%，第三产业从13.0%升到27.5%；市镇总人口从19.4%上升到30.8%。近二十年来结构偏差的调整为国民经济的经济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结构偏差的进一步调整将为未来的经济增长提供机会和动力。

一般来说，生产要素的自由流动会提高要素生产率，从而带来经济增长——对于今天的经济生活，这种缺少限制条件的命题也许是一个过于简单的表述。然而，这种简单中包含的真理内核的质朴性，恐怕是人们无法忽视的。

世界银行(1997)估计，结构变革的进程为中国过去18年的经济增长提供了额外的推动力。劳动力部门转移可以解释16%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在1978—1995年国内生产总值平均年增长9.4个百分点中，就业不足的农村劳动力转移到生产率较高的工业、服务业，贡献了其中一个百分点；就业转向生产率较高的非国有部门贡献了另外的0.5个百分点。

有的学者估计劳动力流动对年平均9.2%的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为16.3%。蔡昉和王德文等的研究(2000)发现劳动力转移对1982—1997年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为20.23%。Johnson (1999)认为，在今后的30年，如果迁移障碍被逐渐拆除、城乡收入水平在人力资本可比的条件下达到几乎相等，劳动力部门间转移可以对年均增长率贡献2—3个百分点。

王小鲁、夏小林(2000)的预测表明，在未来10年城市化加速条件下，城市化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为5.0个百分点，其中劳动力转移的贡献为2.0个百分点，规模优化的贡献为2.4个百分点。

UNDP(1998)的报告指出，新兴的劳动力流动为中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人员的自由流动促进了社会公正和经济效率，也提高了许多外出打工者及其家庭的生活水平，使贫困地区和劳动力过剩地区的农业收入上升(或阻止其下降)，也迎合了城市经济迅速增长所带来的对弹性劳动力日益增长的需要。人口流动有可能已经减缓了城乡收入差距的进一步扩大。研究表明，农村流向城市的打工者在返回他们的家乡后，倾向于接受许多城市生活价值和行为方式，会将更多的注意力投入到对子女的教育，以及选择少生优育。

关闭